

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额外费用保险（2026版） 条款

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企业财产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，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保险责任

第二条 如果保险财产的任何部分遭受保险人应予负责的损失，本附加险合同扩展承保下列额外费用：

- (一) 快递或专递任何零部件所产生的必要费用；
- (二) 进行经认可的修理时，为加快修理所支付的必要的加班费用，包括周日、节假日及夜班的加班费。

保险金额

第三条 除另有约定外，本附加险合同的保险金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单中载明。